

关于开展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 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

教字〔2024〕15 号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深度融合，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我校现组织开展 2023-2024 学年第二学期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基本要求

参照《吉利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混合式课程建设的通知》（吉教字〔2022〕94 号）文件。

二、申报流程

1.自主申报。课程负责人向开课学院申请，填写《吉利学院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试点课程申请书》（附件 1）。

2.开课单位审核。开课单位应结合课程建设的实际情况，对照学校关于混合式课程申报的基本要求对申报书进行初审后报教务处。

3.学校审定立项。学校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推荐的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后公布立项情况。

三、材料提交

1.各开课单位提交经学院领导审核后的《吉利学院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试点课程申请书》（附件 1）以及《吉利学院线上线

下混合式教学试点课程申报汇总表》（附件 2），纸质版材料报送至教务处明德楼 221 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于丽娜 OA 邮箱。

2.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14 日

附件：1.吉利学院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试点课程申请书
2.吉利学院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试点课程申报汇总表

吉利学院教务处

2024 年 2 月 28 日